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目 录

	<u>页次</u>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	1-3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	4-6

中汇
审



关于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0]6001号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苑东生物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苑东生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苑东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苑东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苑东生物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0年9月16日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84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向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4.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4,792,4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2,091,740.59元，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22,700,659.4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0]5681号《验资报告》。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62,000.00	51,045.00	川投资备[2017-510122-27-03-223690]FGQB-1657号
药品临床研究项目	12,116.00	11,400.00	川投资备[2019-510109-27-03-336010]JXQB-0058号
生物药研究项目	13,117.00	12,855.00	川投资备[2020-510164-27-03-442917]JXQB-0051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100.00	6,100.00	川投资备 [2019-510109-27-03-337613]JXQB-0065号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700.00	2,700.00	川投资备 [2018-510109-00-03-324606]JXQB-0528号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000.00	2,000.00	川投资备 [2019-510109-27-03-336015]JXQB-0059号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128,033.00	116,100.00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2020年9月4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06,692,926.67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拟置换金额
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62,000.00	10,112.62	16.31	10,112.62
药品临床研究项目	12,116.00	101.84	0.84	101.84
生物药研究项目	13,117.00	149.49	1.14	149.49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100.00	-	-	-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700.00	292.02	10.82	292.02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000.00	13.33	0.67	13.3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
合计	128,033.00	10,669.29	8.33	10,669.29

四、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置换安排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的中汇会验[2020]5681号《验资报告》,截止2020年8月25日,本公司已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的募集资金款1,243,880,563.81元(为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334,792,400.00元扣除本次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90,911,836.19元),已于2020年8月25日存入贵公司已开立的银行账户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	账户	金额
成都银行芳草支行	1001300000800290	114,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迎宾大道支行	8111001013900674850	61,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	8111001013200676400	27,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	8111001012400676405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永丰路支行	4402922019100206467	939,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西园支行	22892301040012018	82,880,563.81
合计	-	1,243,880,563.81

为保证本公司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截止2020年9月4日止，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中人民币7,260,000.00元已从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支付，因此一并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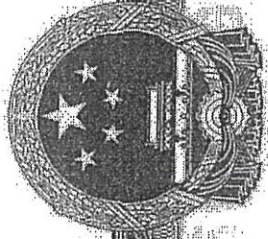
发行费用(含税)	以自有资金支付金额	拟置换金额	说明
118,799,000.56	7,260,000.00	7,260,000.00	自有资金支付

五、置换募集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布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6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
获取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330000087374063A (副本)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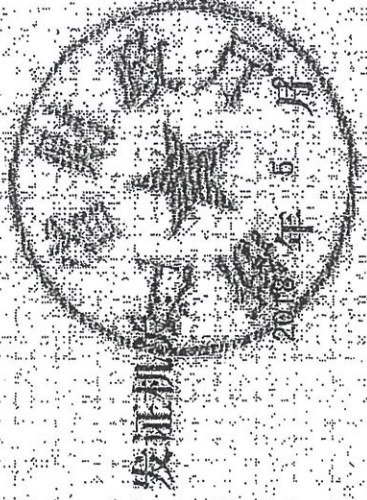
2020年8月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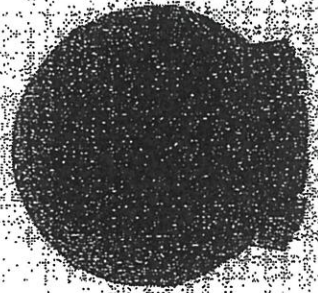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67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证明持有《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规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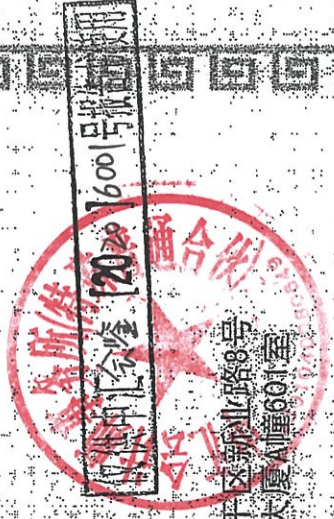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4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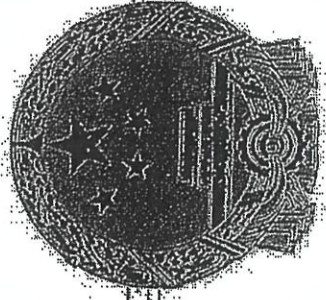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证书序号: 000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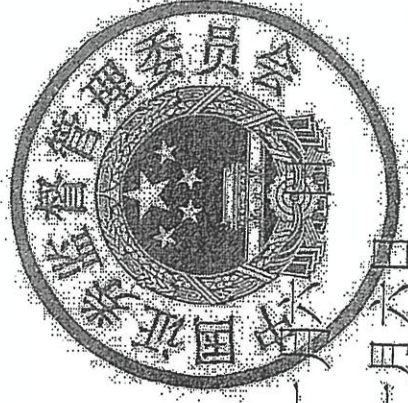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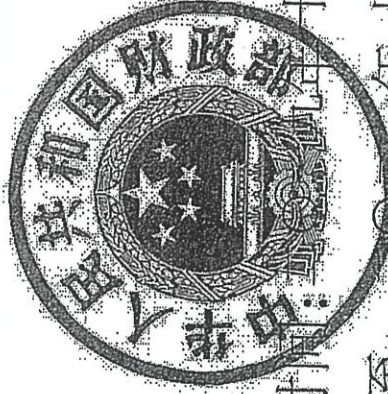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余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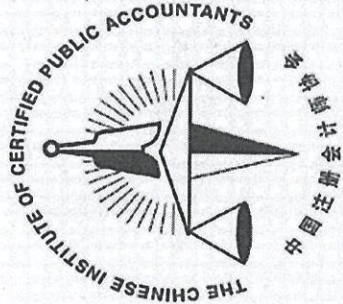
仅供中汇会鉴[2020]600号报告使用



证书号：4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姓名 Full name 黄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2-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4197302214019



仅供中汇会 [2020] 6001 号报告书使用

3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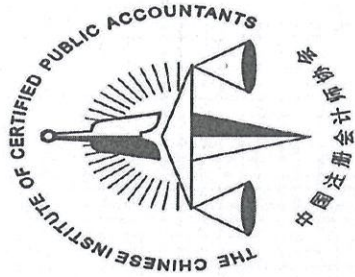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黄婵娟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1919860423028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10月10日

仅供中汇会考 [2020] 6001 号报告书使用

证书编号: 33000014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3 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 01 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1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1月1日